



7月25日,市检察院检察长刘建国为落实全省检察机关向社会公开承诺办好的“十件实事”中开展“检察干警进千企”的要求,走访了大唐信阳(华豫)发电有限责任公司。刘建国向该公司负责人发放了“检企联系卡”,赠送了检察院编撰的预防职务犯罪《警钟》画册和《图说职务犯罪》一书,受到了该公司的欢迎。图为刘建国(左)把《图说职务犯罪》一书及画册送到该公司总经理白献锁手中。
汪海 陈军 摄

营造良好人文环境 助推检察工作科学发展

潢川县人民检察院检察长 王才远

检察事业任重道远,如何营造一个以人为本、凝聚力量、激励斗志、促进和谐、陶冶情操的良好人文环境,推动检察工作科学发展,作为一名新任的基层检察院检察长谈几点粗浅看法:

一是守正出奇。“守正出奇”出自《孙子兵法》,这里的“正”就是正常的、正道的;“奇”是特殊的,出人意料,合起来,“守正出奇”的意思是恪守正道,按常规发展,却又不固守常规,能突破惯性思维,出奇制胜。这个词特别符合检察工作特点,不守正,检察工作会失去工作的基点,失去了监督别人的资格;不出奇,检察工作会陷入平庸,碌碌无为。这个词又特别具有辩证思维,多数时为正,少数时才是奇,多倾心于守正方出奇,多出奇则丢失正。当前检察工作面临一些压力、一些诱惑,面对压力与诱惑,检察队伍,稍有松懈和不慎,必然会出现问题。

二是厚积薄发。此语源于苏轼的一篇文章“博观而约取,厚积而薄发”。寓意为经过长时间有准备的积累即可大有作为,施展作为。每个人的成长、成才、成功都是厚积薄发的结果,我们常常羡慕有的人起步早、进步快,但细细研究仍会发现,那是极少数的特例,对绝大多数人而言,只有扎扎实实工作,一步一个脚印,一点一滴的积累,而且每个阶段都不能有任何闪失,方能向成功迈进,没有任何捷径可言。一个单位上升,其状态往往是缓升陡降,其上升过程就是化蝶,其华丽背后,都有一个痛苦的蝶变过程。靠着每个人、每个部门、整个团队的勤奋工作,靠大家的点滴积累,靠大家持之以恒的态度,矢志不渝的追求,永不懈怠的工作,才能拼出一个干事业、创佳绩的新天地。

三是智慧处事。要让智慧的光芒照耀着检察工作的每个环节,这就需要广大检察干警对工作殚精竭虑、处处用心、处处小心。像明朝思想家李贽说过那句话一样:“诸葛一生唯谨慎,吕端大事不糊涂。”像省委书记卢展工要求那样,学明白、想明白、说明白、干明白;像一条微博讲的那样:任难任之事,要有力无气(遇到困难加倍努力,不生气、不赌气、不泄气),难处之人要有知无不言(和难处的人共事,要心知肚明,但不能说破,剥其面子),行难行之道要有信无惧(有信心,才能有破解难题的勇气),忍难忍之苦,要有容无怨(面对逆境,要懂得包容、化解、而不生怨),内心确信自己的智慧,借助他人的智慧,检察机关既能办案,又要能办好案,不怕办不成案,干不成事。

四是和谐共生。和谐共生原本是一个生物学的理论,后引申为社会学概念,它认为社会共生是人们基本存在方式,任何人都生活在人与人、人与自然的共生系统当中。人之本性力图伸展,人与人之间多具有双重性,既排斥又依赖。说排斥,每个人都希望占有更多的资源发展自己,而资源是稀缺的,所以人与人之间会有冲突;说依赖,每个人所需要的东西大多要通过别人帮助才能达到。所以,人与人之间有依赖。排斥引起冲突,依赖而导致妥协,最终走向了和谐之境。一个单位内部、单位与单位之间,有一点不同、有一点矛盾、有一些纠结是正常的,关键是我们要以正确的心态去对待,构建和谐单位、和谐社会,人人共享成果,人人体会幸福。明白了和谐共生,你我双赢的道理,整个单位就会出现空前团结局面,向心力、凝聚力、战斗力油然而生。团结成就事业,推动干部成长,提振信心勇气,让每个置身其中的人受益,这就是和谐共生的强大力量。

我市国家司法考试报名工作圆满结束

本报讯(李琴)今年的国家司法考试报名工作已于日前圆满结束,我市共有934人顺利通过现场确认,拿到了国家司法考试准考证。长期以来,市司法局坚持把国家司法考试工作作为为民服务的重要窗口,以高度的责任心和人性的服务,严密组织,周到服务,为考生营造有序、公正、和谐的考试环境。一是领导高度重视。在今年的报名工作中,该局及时成立了国家司法考试工作领导小组,提出了“把握政策要准,工作标准要高,申报材料要细,服务意识到位”的总体要求,该局局长雷丽萍多次亲临服务现场,检查指导网上报名和现场确认的工作情况,及时解决报名工作中存在的实际困难和问题。二是宣传工作到位。该局开通国家司法考试咨询热线电话,利用报纸、电视、网络等各类媒体,对国家司法考试的有关政策以及报名时间、地点进行广泛宣传。在现场确认点挂横幅,张贴报名须知、《国家司法考试应试规则》等,使广大考生全面了解国家政策和规定。三是政策把关严格。该局对现场确认工作提出零失误、零差错、零事故、零投诉的目标,组织工作人员进行集中培训,明确工作岗位、职责范围和具体要求,严把异地报名关,仔细核对享受放宽地方政策的报名人员应提供的材料,以及应届毕业生报名时应符合的条件,确保严格按照司法部和省司法厅的有关规定执行。四是热情服务考生。该局热情接待每一位考生,在市行政审批中心设立服务窗口,抽调专门人员,配备专用设备,为考生提供初审、复审、照相、复核等整个报名流程“一站式”服务,平均每位考生报名时不超过20分钟,保证了现场确认工作快捷高效、规范有序和准确无误。

五是领导高度重视。在今年的报名工作中,该局及时成立了国家司法考试工作领导小组,提出了“把握政策要准,工作标准要高,申报材料要细,服务意识到位”的总体要求,该局局长雷丽萍多次亲临服务现场,检查指导网上报名和现场确认的工作情况,及时解决报名工作中存在的实际困难和问题。二是宣传工作到位。该局开通国家司法考试咨询热线电话,利用报纸、电视、网络等各类媒体,对国家司法考试的有关政策以及报名时间、地点进行广泛宣传。在现场确认点挂横幅,张贴报名须知、《国家司法考试应试规则》等,使广大考生全面了解国家政策和规定。三是政策把关严格。该局对现场确认工作提出零失误、零差错、零事故、零投诉的目标,组织工作人员进行集中培训,明确工作岗位、职责范围和具体要求,严把异地报名关,仔细核对享受放宽地方政策的报名人员应提供的材料,以及应届毕业生报名时应符合的条件,确保严格按照司法部和省司法厅的有关规定执行。四是热情服务考生。该局热情接待每一位考生,在市行政审批中心设立服务窗口,抽调专门人员,配备专用设备,为考生提供初审、复审、照相、复核等整个报名流程“一站式”服务,平均每位考生报名时不超过20分钟,保证了现场确认工作快捷高效、规范有序和准确无误。



为给中小学生学习创造良好的暑期学习和生活环境,淮滨县公安局切实加强网吧监管,严厉打击各种违规行为。图为该局网监部门工作人员会同文化执法单位现场检查网吧时的情景。
张倩 摄

淮滨县法院 “四个机制”加强绩效管理

本报讯(沈小平 陈杨)今年以来,为确保绩效管理落到实处,淮滨县法院配套4个考核机制与绩效考核方案同步运行。该院一是审判流程管理机制。以立案庭为责任主体,每月通报一次各庭及个人的收案数、法定正常审理内结案数、超审限未结案数、申诉案件数、涉诉上访案件数。二是案件质量评价机制。以审管办为责任主体,制定案件质量、庭审质量评价标准,定期对已

结案件、庭审进行质量评价,并及时向全院通报各庭及个人的案件、庭审评价结果。三是平时考核通报机制。以立案庭、办公室、监察室、政治处为责任主体,按照各自应考核的指标,分月或季度予以通报。四是奖惩激励约束机制。以院绩效考核办公室为主体,对部门及个人的工作表现和工作业绩进行评估、分析、考核,确定积分,并严格按照院绩效考核规定严格兑现奖惩。

浉河区法院 认真开展庭审评查活动

本报讯(杨丽华)近日,浉河区法院东河法庭公开开庭审理一起建筑合同纠纷案件。由该院院长、审委会委员和各庭庭长组成的庭审观摩团参加了此次庭审观摩活动。

庭审中,该院各位评查人员聚精会神地旁听并做好记录,按照《庭审评查计分表》的内容,从庭审程序、庭审能力、庭审礼仪、庭审效果等方面,逐项进行了认真的量化评分,并对本案审判员的庭审能力、庭审艺术、庭审技巧等方面写出了评语。

庭审结束后,该院庭审观摩评查小组立即召开评议会。在评议会上,

该院院长陈焕成首先发表了自己的观点。他指出,作为基层法庭选择这样一个有难度的案件参加庭审观摩需要有很大的勇气,整个庭审过程基本规范,审判员思路清晰,庭审驾驭较好,达到了预期效果,但是在细节问题上还应该注意,只有规范自己的行为,才能不断提升司法威严。其他同志也积极发言,对庭审过程中的优缺点进行了评析。评议结束后,审管办将评查意见进行了梳理,将评查结果反馈给案件承办法官,评查结果将作为法官及书记员评优评先的重要依据。

金牛山办事处 扎实推进依法治办工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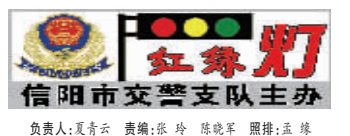
本报讯(金牛堂)今年以来,浉河区金牛山办事处“三个强化”扎实推进依法治办工作。

该办事处一是强化领导,健全机制。成立了由党政正职任组长的依法治办工作领导小组,建立健全了依法治办工作行政决策、跟踪反馈、责任追究和行政执法人员监督管理、平时考核、年度评比等机制。同时建立了依法治办工作信息化管理平台,确保依法决策、依法管理;二是强化培训,搞好管理。制定下发了《全面推进依法治办工作实施方案》和《关于进一步推进行政执法人员培训工作的实施意见》,建立了行政执法人员档案管理体系,完善了领导干部和行政执法人

明港交警大队 战高温冒酷暑确保道路安全畅通

本报讯(李代余 田连合)近期以来,豫南大地连续数日出现30摄氏度以上的高温天气,面对高温天气,明港交警大队始终坚守岗位、毫不松懈,积极奋战在降事故、保畅通、保安全的路面一线,确保高温天气下辖区道路平安、畅通、有序。

该大队一是结合辖区实际,科学制定勤务计划,全面加强路面巡逻,特别是对涉牌涉证、酒后驾车、超速超载、逆向行驶、乱停乱放、摩托车、低速汽车违法载人等交通违法行为加大处罚力度,着力做好路面巡逻疏导,保持高压严管态势,对交通违法行为,发现一起严处一起。二是督促客运站和交通运输企业落实交通安全责任制,加强管理,确保安全。督促运输企业对进出站车辆进行安全检查,教育驾驶员不开超速车,不开超员车,不开疲劳车,不开超载车,不开隐患车;对严重违法客运车辆驾驶人及所在客运公司,列入黑名单,责令限期整改。三是认真分析研究夏季辖区交通事故发生的规律和特点,对辖区易发生交通事故的路段进行再排查、再整改,确保交通安全设施齐全有效,防范措施到位,坚决将路面事故隐患降到最低点。四是通过手机短信平台,向辖区交通参与者和机动车驾驶员进行安全教育与交通、依法行车的警示教育;开展巡回宣传教育,组织民警深入辖区乡镇、企业、单位,重点对农用车辆驾驶人和交通参与者进行交通安全宣传教育。



信阳市交警支队主办
负责人:夏奇安 龚强 张坤 陈晓明 魏强 潘峰

息县警方 综合利用信息资源侦破一起命积案

□杨云仙

近日,息县公安局刑警大队、张陶派出所综合利用多种信息资源,通过大量摸排梳理,强力技术支持以及远赴异地追逃,最终锁定目标,进而成功抓获“1992.10.22”命案逃犯杨某某(别名杨斌,男,38岁,息县张陶乡人),侦破了一起近20年的命积案,受到了当地群众的高度称赞。

梳理线索,初步确定对象

1992年10月22日20时许,息县张陶乡圈行村某村民杨某某(男,21岁)在本庄小路上被人打伤致死,公安机关多次组织侦破未

果,尤其是案发时间过长,疑犯不明确,该案的侦破几乎找不到突破口。今年以来,息县公安局局长郑磊、主管刑侦副局长陈勇高度重视该案的侦破工作,并迅速成立了由包信责任区刑警队和张陶派出所民警参加的专案组,全力以赴攻坚。专案组民警深入张陶乡圈行村开展调查取证时,受害人亲属提供一重要线索,本村村村民杨某某一家4口人在案发后离开家中不知去向,且案发前两家发生过言语冲突,从种种迹象表明,杨某某的疑点骤然上升,专案组果断决定,将杨某某作为下一步工作重点。

科学研判,找准攻坚突破口

因杨某某案发后已外逃,当时只有18岁,未婚,其父母也不知其去向,姐姐杨某外出务工。专案组通过分析认为,杨某某当年仓促外逃,年纪较轻,缺乏社会经验和生存技能,且是家中独子,父母、姐姐在其作案后又举家消失。最终,一个大胆的想法在专案组民警的脑中浮现,从其姐姐身上寻求突破口。

顺着线索,挖出重要线索

确定侦查方向后,通过对杨某某所有社会关系、亲戚朋友等明察暗访,获知其姐姐杨某某嫁到了潢川县来龙乡。专案组民警立即赶赴潢川县来龙乡开展工作。通过海量的信息收集以及对信息的分析研判,民警最终获

取了一个重要线索,一登封市塔沟武校学生杨晓某(男,13岁)与杨某某联系密切,且杨晓某户籍地址与嫌疑人的原住址相同。民警经过调查发现杨晓某的户籍信息为杨斌,当务之急是第一时间确定杨斌是否为杨某某。在家的专案组民警立即制作辨认笔录,找到该案受害人的哥哥进行辨认,确认了杨斌就是当年案发后外逃的杨某某。专案组民警经过进一步摸排,获悉杨斌潜藏在天津市西青区的重大线索。

异地追逃,杀人恶魔终被擒

专案组民警到达天津后,没有休息片刻,冒着近40度的高温,赶到天津市西青区公安分局,通过调查得知,杨斌的实际住址为天津市西青区小南河镇某村。7月11日下午,在当地警方的配合下,专案组民警成功将杨斌抓获。经过审讯,杨斌承认自己就是杨某某,并供述了1992年故意伤害致杨某某死亡的犯罪事实。

目前,杨斌已被羁押在息县公安局看守所,此案在进一步侦办中。

召开核心价值观教育实践活动专题报告视频会

信阳中级法院

本报讯(张伟)7月24日,信阳中级法院召开政法干警核心价值观教育实践活动专题报告视频会。信阳师范学院陈东果副教授作了专题辅导报告。陈东果分别从提出政法干警核心价值观的时代背景、开展政法干警核心价值观教育实践活动的必要性、政法干警核心价值观的内涵及多重解读以及人民法院开展政法干警核心价值观教育实践活动的要求等四个方面,对深入开展政法干警核心价值观教育实践活动进行了专题辅导报告。

报告会结束后,该院强调,一要真抓抓实抓好活动方案规定内容的落实。二要真抓抓实抓好核心价值观的再学习再教育及查摆剖析。各单位、各部门要扎实开展好核心价值观的再学习再教育,以多种形式开展好查摆剖析,务必使全市法院干警都能把核心价值观内化于心、外化于行,为全市法院的发展和进步提供更加有力的思想保证和精神动力。三要真抓抓实抓好督促和检查。要切实加强对活动的组织和领导,主要领导要亲自督促、亲自检查,职能部门要切实履行职责,全体干警要积极参与,确保每个阶段的活动内容都能得到圆满的落实,以优异的成绩迎接党的十八大胜利召开。

固始县法院 校园普法实现常态化科学化

本报讯(吕志豪 吴国磊)近年来,固始县法院在抓好执法办案要务的同时,立足辖区人口大县、农业大县、劳务输出大县的实际,把普及广大青少年法制教育、促进未成年人健康成长作为能动司法,参与社会管理创新的重要载体,为维护校园安全和社会和谐稳定作出了积极贡献。多年来,该院建立健全校园普法的专业机构,定期为辖区城乡中小学生学习法制课。为增强实效,提高学生听课兴趣,授课法官以介绍真实、新颖的案例为切入点,剖析背后成因,告诫学生“莫以恶小而为之,莫以善小而不为”的人生哲理。创新法制教育形式,

改变“一方讲,一方听”的固定模式,由单一的普法授受式向互动式、模拟法庭、青少年心理健康辅导和法律常识问卷调查的复合式教育方法转化,不断增强普法效果。实行民事审判和刑事审判业务骨干“强强联合”,把善于做思想教育工作的民事审判和刑事审判法官集中起来,从讲解民事案例到刑事案例的逻辑过渡中,让学生了解、护法的意识入脑入心,达到潜移默化的效果。

2007年以来,该院共举办各类普法教育89场次(次),发放法律知识和心理健康测试问卷7800余份,受到该县教育部门、广大师生和学生家长的欢迎。

平桥派出所 多举措化解矛盾纠纷

本报讯(曹春明)今年以来,平桥派出所化解社会矛盾纠纷工作中,坚持预防为主、调解为先、因情施策、分类处置等工作方式,及时发现、妥善处理后,有效防止了因家庭、邻里、债务等方面引发的矛盾纠纷,有效预防了信访案件的发生。

规范接警,预防矛盾纠纷。该所民警根据不同的警情,与当事人进行于理、于情的沟通交流,缓解当事人的激动情绪,尽可能地防止矛盾激化,在外处理过程中最大限度地化解矛盾纠纷。

走访排查,消除矛盾纠纷。该所把矛盾纠纷排查调处作为一项基础性工作,组织社区民警对辖区实有人口和单位进行走访,全面掌握辖区基

本情况,深入了解群众的社会心态,有针对性地开展排查化解工作;及时化解了群众的不满情绪,真正做到了把矛盾纠纷解决在基层、化解在萌芽状态,有效防止了各类矛盾相互叠加、汇聚激化。

跟踪回访,化解矛盾纠纷。该所进一步建立健全回访制度,对已办结的刑事、治安案件,明确回访责任和回访期限,面对面虚心听取群众对案件受理、调查处理、办案结果等方面的陈述和意见;对规定时限内不能办结的案件,进行回访,取得群众谅解,对执法办案中存在的问题和漏洞及时修正,对调解未能达成协议

的案件,坚持上门回访,感受当事人的所思所想,在回访中化解纠纷。